

# 杭城几百辆共享单车被贱卖

## 背后,有内鬼也有产业链

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余检

今年2月,某共享单车公司发现,江苏连云港有人在交易自家品牌的共享单车。经过调查,涉事的单车是从杭州流出,数量超过200辆。2017年5月在杭州投入使用的共享单车,怎么会在近两年后“集体”出现在了江苏?

该公司马上报案。公安机关展开侦查后发现,这背后竟然藏着一条靠盗卖共享单车获利的黑色产业链。近日,杭州市余杭区检察院批准逮捕了涉嫌盗窃罪的蒋某与薛某、陈某、曹某等人。

### 利用公司清运货车明目张胆盗车

2019年以前,薛某在杭州某共享单车公司做过三年的聚拢、调度司机,负责在余杭一停车场里整理单车,这个停车场里,主要停的都是城管从路面上拉回来的违规违停的车。

“我认识一个收购共享单车的人,蒋某,他知道我是调度车子的,就经常打电话问我要车。”薛某说,对方目标明确,要收酷骑、由你、摩拜一代单车。蒋某可以给出每辆车5元到40元不等的“辛苦费”。利益驱使下,薛某就趁工作时把停车场里的单车翻出来放在一起,找机会让蒋某拉走。

“停车场有保安看管,我的货车不让进去。但薛某是共享单车的工作人员,他开的厢式货车有共享单车清运标志,能进。”蒋某说。

就这样,在2018年11月至12月间,薛某利用自己工作上的便利,多次在保安的眼皮子底下“卖”车给蒋某,前后共获利2.3万余元。

为了弄到尽可能多的单车,蒋某



新华社供图

还找到了48岁的陈某,他是另一家共享单车公司的路面运维工作人员。

“蒋某叫我帮他找酷骑和小鸣单车,找到之后集中放到一个地方,他会来拉走。”陈某说,蒋某经他拉过三次车,每次一车,大概六七十辆。陈某知道偷这类车是犯法的,但抵不住金钱的诱惑,还是“赚”了这份钱。通过蒋某,陈某共拿到近5000元的“辛苦费”。

### 拆除定位器 单车遭贱卖

摩拜单车铝制护板90块、电动机7个、前叉83个、电子锁58把、车轮12个、车架88个……这些单车零件,是民警在蒋某位于海宁的租房外发现的。蒋某拉来共享单车后,会先将单车拉到他位于海宁市的租房外停放,再联系下家变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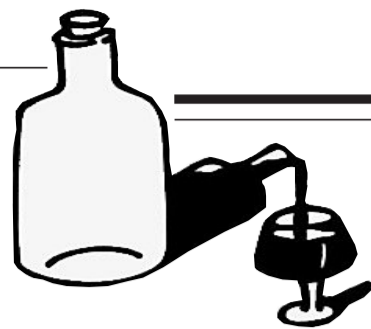
来自江苏连云港的李某,曾是蒋某最大的买家。2018年12月,蒋某

将250辆摩拜共享单车以170元每辆的价格出售给李某,共获利42500元。但后来,由于连云港相关部门查得紧,李某无法在家中停放共享单车,蒋某只好同意李某退车。4万多的车款,蒋某只退了对方2万元。

退回来的车,大概有150辆被蒋某停在了杭州某大学的人行道上,剩下的100辆则被拆成了零件。民警搜查到的零件,正是从这些单车上拆解下来的。

连云港的曹某也与蒋某有过交易。曹某以200元每辆的价格,陆续从蒋某处收购过近70辆摩拜一代单车。为了防止被单车公司发现,曹某还要求蒋某把摩拜单车上的定位器都拆掉。

其实,这些共享单车的造价很高。以被盗的摩拜单车为例,每辆车价格超过2300元,其中车上配备的蓝牙常温整机锁就价值350元。经鉴定,光是检察机关在审查逮捕阶段认定的250辆赃车,其涉案金额就接近39万元。



## 一大早就测出酒驾 可司机早饭都没吃

### 交警提醒:小心“宿酒驾驶”

通讯员 谢宁 王德华

本报讯 前几天,家住武义县桐琴镇某小区的鲍某开车送小孩去上学,刚开出小区门口不久就发生了事故。鲍某驾车横穿马路时没有充分观察、确保安全,致使车辆与一在机动车道内行驶且违法载人的电动车发生碰撞,导致电动车上2名成人(另行处罚)身体多部位挫伤。

鲍某马上拨打电话报警并通知了120救护车。交警赶到现场,闻到鲍某身上散发着酒气,就对他进行了酒精呼气检测。测试结果显示,鲍某的酒精含量为28毫克/100毫升,达到酒后驾驶的标准。

“什么,酒驾?”鲍某连说不可能,“我早饭都没有吃,更不可能喝酒。我是昨晚喝的酒!”“你这是‘宿酒驾驶’,也属于饮酒后驾驶机动车。”交警说。

鲍某直呼后悔,称自己从来没有过酒驾行为,前一晚喝了不少酒以为睡一觉就没事了,万万没有想到会栽在“宿酒驾驶”上。交警对鲍某作出驾驶证扣留6个月、记12分并罚款1900元的处罚。

交警提醒广大驾驶员:头天酒喝多,喝醉,第二天没有完全清醒的情况下,不要开车。酒精在人体内代谢速率因人而异,一般情况下至少需要10小时以上才能代谢完全。

## 妻子一句无心之语 丈夫酒后大闹公司

### “给老婆撑腰”的结果:拘留10天

通讯员 柯芳婷

本报讯 酒壮怂人胆。平湖男子朱某喝酒后,跑到妻子单位里“给老婆撑腰”,一番骂骂咧咧又砸又闹,结果因寻衅滋事被行政拘留10日。

朱某跟妻子之前都在平湖一家公司工作,几个月前朱某离职,去做了货运司机,而妻子仍在该公司上班。

上周日下午4点多,公司的生产车间内突然吵嚷起来——浑身酒气的朱某在厂里撒酒疯,对员工又是揪衣领又是推搡,还恶骂威胁了一番。吵闹间,朱某还把消防器材箱的玻璃砸碎了。

民警赶到现场时,朱某还在保安室里骂骂咧咧。“他是厂里的前员工,不知道来干嘛的,一身酒气进来就撒酒疯,都制不住他。”报警的公司保安说。

最后,朱某被带回了派出所接受调查。酒醒后,朱某回想起这场闹剧,后悔不已。原来,这一切源于朱某妻子的随口一句抱怨。朱某说,之前妻子曾抱怨过公司有人跟她不对头,他认为妻子在公司里受人欺负。当天中午,喝了半斤白酒、几瓶啤酒后,被酒精麻痹的他越想越气。“我也不知道那人是谁,当时就想公司不肯给我老婆做主,我自己给老婆撑腰。”于是,朱某独自出门,跑去妻子公司找人“理论”。

“如果没喝酒,我肯定不会这么不理智的。”朱某后悔万分。

# 莫非有分身术? 同一工人同时出现在两个工地

## “讨薪案”结局神转折,原告因虚假诉讼被判刑

本报首席记者 高敏 通讯员 尹杉

本报讯 同一时间,一个工人在相距几个工地的两个工地上都有出工记录,这是什么神操作?近日,伪造工人考勤表的施工队长徐某因虚假诉讼被宁波市鄞州区法院判刑。

故事还得从2017年的一批劳动争议案件开始说起。

32份起诉状上列明的被告为杭州某建筑劳务公司,原告均称自己是受该公司派遣的工人,在鄞州某建筑工地施工,直至项目结束,该公司拖欠了各工人工资几万元至20几万元不等,因对劳动仲裁裁决结果不服,32名工人诉至法院,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工资合计160万余元。

其中班组长徐某起诉称,2012年10月底,他和其他31名工人一起,受杭州某建筑劳务公司的王某派遣,

到鄞州某建筑工地从事钢管架子的搭建、安装等施工项目,约定徐某工资为每月1万元。后王某无故消失,2015年1月至2016年5月,徐某的工资分文未发。但尽管如此,徐某依然坚守岗位,本分工作。直至项目结束,被告尚欠徐某工资17万元。

庭审中,被告杭州某建筑劳务公司答辩称,被告承包了本案建筑工地的脚手架工程,并将该工程分包给挂靠向被告公司的王某,所以各原告与被告公司并无劳动关系,各原告是否在工地上出过工,被告并不清楚。

此外,被告公司还提出,原告提供的证据涉嫌造假,如原告的考勤记录显示,其中一名工人连续三个月内在本案的工地上出工,但根据被告公司提供的经公证的考勤记录来看,上述时间段内,该名工人在鄞州的另一处建筑工地上也有出工记录,即一名工人在同一时段分别在相距几公里远的两个工地同时干活,这是不可能的。

审理过程中,承办法

官发现该批案件疑点较多,如起诉状均非原告本人签名,原告方提供的考勤表、工资单并非原始材料,系班组长徐某事后补写,且有部分工人在同一时段在相距几公里的两处工地均有考勤记录等。

法院认为该批案件有虚假诉讼的嫌疑,依法裁定驳回原告起诉,并将该批案件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

很快,班组长徐某因涉嫌虚假诉讼被公安机关抓获。公诉机关以徐某犯虚假诉讼罪向法院提起公诉。

法院经审理查明,2016年7月至12月期间,被告人徐某指使他人(均已判刑)伪造多名工人的考勤表、工资单,捏造上述工人工资未结清的事实,后使用相关伪证申请劳动仲裁,又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支付工人工资等合计160万余元。因被承办法官发现,徐某等人试图通过诉讼方式追索劳动报酬的目的并未得逞。

法院经审理后,以虚假诉讼罪判决被告人徐某有期徒刑1年,并处罚金5000元。

